证券代码:000513、200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B　公告编号:2007-35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公司于2007年7月30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网网站披露《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07-32)

2.召开时间:2007年8月17日上午9:00

3.召开地点:珠海市拱北桂花北路132号丽珠大厦二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召集人: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邱庆丰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4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66,849,9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52%。

2. A股股东出席情况:

A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代表公司有表决权A股份数110,815,8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A股份总数的60.32%。

3. B股股东出席情况:

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56,034,111股,占公司流通B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45.81%。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合成公司与焦作健康元日常关联交易事宜的议案》

在2007年8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采用分次购买方式,向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采购总量约541吨的7-ACA(7-氨基头孢烷酸)产品。采购价格以市场化为原则,并以市场价为参考,在兼顾双方利益及优质优价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协议价格。

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关联股东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和控制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77,510,167股)、天诚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44,537,733股)、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5,892,943)回避表决。

① 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38,909,1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股东及非关联股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② A股非关联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27,412,749股,占出席会议A股非关联股股东及非关联股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③ B股非关联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1,496,378股,占出席会议B股非关联股股东及非关联股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④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① 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166,849,9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 0股;弃权0股。

② 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10,815,859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③ 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56,034,111股,占出席会议流通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④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① 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166,849,9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 0股;弃权0股。

② 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10,815,859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③ 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56,034,111股,占出席会议流通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④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① 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166,849,9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 0股;弃权0股。

② 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10,815,859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③ 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56,034,111股,占出席会议流通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④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① 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166,849,9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 0股;弃权0股。

② 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10,815,859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③ 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56,034,111股,占出席会议流通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④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① 总的表决情况:

同意166,849,9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 0股;弃权0股。

② A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110,815,859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③ 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

同意56,034,111股,占出席会议流通B股股东所持表决权100%;反对0股;弃权0股。

④表决结果: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易朝蓬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76　股票简称:中国玻纤　编号:2007-034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由于审计、编制原因,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合并抵消有误,致使2007年6月30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本公积少计126,827,790.74元,多计少数股东权益126,827,790.74元。

现对本公司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所附审计报告相应内容进行更正,更正后的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由此引起的不便,敬请广大股东及投资者谅解。

1、半年度报告正文第4页(对应摘要第1页)差错部分更正为: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037,054,361.33	20.15
每股净资产(元)	2.4265	20.15
	报告期(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资产收益率(%)	8.66	增加1.28个百分点

2、半年度报告正文第7页差错部分更正为: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项目	期末数	增减(%)
股东权益	1,037,054,361.33	20.15

变动原因第6点修改为:6、股东权益增加,主要原因是利润增加、资本公积增加和股利分配差额影响所致。

3、半年度报告正文第10页(对应摘要第5页)差错部分更正为:

(九)担保情况

公司担保总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4.4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46,508,247.0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16,508,247.07

4、审计报告第4页合并资产负债表(续)差错部分更正为:

	2007-6-30
股东权益:	
资本公积	180,524,781.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37,054,361.33
少数股东权益	1,300,968,050.63

5、审计报告第9页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07年1-6月)差错部分更正为:

项目	2007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资本公积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827,790.74	627,752,458.81	801,657,628.2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26,827,790.74	260,439,471.34	387,267,262.0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26,827,790.74	260,439,471.34	387,267,262.08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6,827,790.74	359,207,889.19	575,852,258.6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68,544,569.62	268,544,569.6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68,544,569.62	268,544,569.62
3.其他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0,524,781.03	1,300,968,050.63	2,338,022,411.96

6、审计报告第50页"27、资本公积"项差错部分更正为:

项 目	2007-1-1	本期增加
股权投资准备	17,645,370.83	126,827,790.74
合计	53,696,990.29	126,827,790.74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巨石集团增资部分各股东按1:2.67美元的比例出资,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按51%的股权比例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7、审计报告第68页差错部分更正为:

(二)重要财务指标

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2007年1-6月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6	9.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1	5.64

2、对"计算过程"一项重新列表如下

项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816,578.71	63,719,424.93
非经常性损益(收益)	35,812,618.09	6,587,56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003,960.62	57,131,864.7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863,149,191.88	739,166,191.7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期净利润	89,816,578.71	63,719,424.9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期资本公积增加	126,827,790.74	-
分配红利	42,739,200.00	42,739,20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1,037,054,361.33	863,149,19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	957,224,976.61	756,779,504.24
期初股本	427,392,000.00	427,392,000.00
分配股票股利	-	-
公积金转增股本	-	-
债转股	-	-
期末股本	427,392,000.00	427,392,000.00
股本分母	427,392,000.00	427,392,000.00

特此公告。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2007—027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2007年8月6日,本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投资设立北京福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15人,实到董事1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表决情况

经过全体董事的通讯表决,截止2007年8月17日,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北京福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决议如下:

1、同意以现金5000万元出资设立北京福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局审核为准,以下简称贸易公司);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公司;

2、同意贸易公司有偿租赁使用福田公司的土地和房屋建筑;

3、同意贸易公司无偿使用"福田"字号;

4、贸易公司成立后,注销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进出口分公司;

5、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事宜。

二、本次投资情况介绍

1、投资可行性分析

公司海外事业部通过使用公司总部的生产型外贸资格,为前期开展进出口业务,开拓国际市场,迅速形成目前海外业务良性运转的局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由于与公司为同一个纳税主体,受到的限制越来越明显,情况如下:

1) 由于执行生产型企业出口退税政策,目前轻型客车消费税不能退税,影响了我公司轻型客车的竞争力;

2)出口经营范围局限于福田公司自产产品,不能代理经营其他出口产品;

3)海外业务没有独立核算和独立经营发展的实体平台,不利于海外业务的做大做强。

为彻底解决公司出口业务中出口产品范围、消费税退税等问题,也为了有利于公司海外业务的做大做强,将现海外事业部改制为独立法人的外贸公司,是非常必要的。

2、贸易公司股权结构及相关情况简介

(1) 贸易公司股权结构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所占比例
1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000万元	100%

(2) 住　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北

(3) 法定代表人:赵维纯

(4)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5)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6)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以工商局核准为准)

三、公司投资委员会审核情况

1、投资委认为,投资设立北京福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符合福田公司的利益,是可行的;

2、投资委同意将关于投资设立北京福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以及经董事签字的表决票;

2、投资委审核意见及投资委委员签字页。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75　证券简称:美都控股　编号:07-31

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会议时间:2007年8月17日(周五)上午9:30

会议地点:杭州市密渡桥路70号美都·恒升名楼4F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副董事长潘刚升

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87,104,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3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与中宝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建立互保关系并提供相互经济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如下:同意87,104,55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了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关于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为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美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0291　证券简称:西水股份　编号:临2007-023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流通股持有人出售股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接到股东内蒙古乌海西卓子山第三产业开发公司(下称:"三产公司")通知,截止2007年8月15日收盘,三产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挂牌交易已累计出售公司股份2,260,4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3%。

至此,三产公司尚持有公司股份15,943,82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0,204,24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739,582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9.965%。

截止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明天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股东内蒙古乌海西卓子山建筑安装公司、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三产公司共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7,377,68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399,582股,共持有公司股份33,777,2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111%。详细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已出售股份数量(股)	已出售股份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剩余持有股份数量(股)			剩余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合 计	
三产公司	2,260,418	1.413	10,204,240	5,739,582	15,943,822	9.965
建安公司	2,040,000	1.275	3,691,760	5,960,000	9,651,760	6.032
北京新天地	3,300,000	2.063	3,481,680	4,700,000	8,181,680	5.114
合 计	7,600,418	4.751	17,377,680	16,399,582	33,777,262	21.111

本公司将继续关注限售股份持有人出售股份情况,并及时做出公告。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七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编号:临2007-36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二OO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9月5日(星期三)上午10:00时

●会议召开地点:乐山市金海棠大酒店五号楼三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召开方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日期定于2007年9月5日(星期三)上午10:00时,会议地点为乐山市金海棠大酒店五号楼三楼会议室,会议方式为现场召开的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乐山电力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关于修订《乐山电力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制订《乐山电力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关于制订《乐山电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制订《乐山电力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6、关于制订《乐山电力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7、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1、3、4、5、7项经公司于2007年8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项议案经公司于2007年8月10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07年8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的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公告;第6项议案经公司于2007年6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07年6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截止2007年8月2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

2、登记地点: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嘉定北路46号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

3、其他相关事宜按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办理。

4、登记时间:2007年9月3日-4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费、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谭俊　曾跃驰

电话:0833-2445800　0833-2445850

传真:0833-2445800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及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及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及公告。

特此通知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七年八月 十八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为出席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二OO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时间: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

(法人股股东单位名称及盖章)

(注: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股票代码:600191　股票简称:华资实业　编号:临2007—015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07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最终的财务数据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07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万元)	299,897.18	202,850.79	47.84
净资产(万元)	199,687.11	130,194.62	53.38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万元)	16,775.99	30,158.88	-44.37
营业利润(万元)	-2,530.46	1,512.81	-267.27
利润总额(万元)	-2,913.61	2,717.56	-207.21
净利润(万元)	-2,849.07	2,135.43	-233.42
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28.57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2007年上半年国内食糖价格较去年同期下跌幅度较大,同时原辅材料成本大幅度上升,加之电子信息类子公司和乳泉奶业子公司的亏损,使公司整体业绩出现亏损。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三、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责表和利润表。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8月17日

公司简称:南钢股份　股票代号:600282　编号:临2007—019号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7年8月17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联合")通知:2007年7月26日至2007年8月17日收盘,南钢联合共计从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439,4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

本次减持前,南钢联合持有本公司股份662,439,43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0.77%。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36,4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6,039,439股。

本次减持后,南钢联合共持有本公司股份653,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9.76%。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536,4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6,600,000股。

按照相关规定,本公司代为履行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07-019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减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8月16日接到本公司第四大股东兴宁市明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报:该公司自2007年6月26日解除限售条件至8月16日收盘,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售出本公司股份"广东明珠"(60038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613,41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7%。其中:自2007年6月26日解除限售条件至7月2日收盘,售出本公司股份"广东明珠"(60038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94,06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1%,已于2007年7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公告;自2007年7月2日收盘至7月27日收盘,售出本公司股份"广东明珠"(60038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57,04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3%,已于2007年7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公告;自2007年7月27日收盘至8月16日收盘,售出本公司股份"广东明珠"(60038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62,3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3%。截止2007年8月16日收盘,该公司尚持有本公司股份2,547,08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9%,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16,829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30,254股。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代为履行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816　股票简称:安信信托　编号:临2007-045

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2005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发布了编号为"临2005-029"的《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公告》,公告了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之间的诉讼事项。2007年2月7日,公司发布了编号为"临2007-011"的《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公告》: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大民合初字第26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被告辽宁省轮船总公司给付原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垫款本金3449000.95美元及垫款利息535672.96美元。

二、驳回原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对被告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原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沈阳办事处不服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05)大民合初字第260号《民事判决书》,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近日,公司收到了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2007)辽民二终字第76号《民事判决书》,此案已审理终结并作出终审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89,809.50元,由上诉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负担。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七日